

证券代码：832173

证券简称：凯林科技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广东凯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14:30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

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173	凯林科技	2025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星宇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东凯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2025-001《2024 年年度报告》和 2025-002《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及非银行融资主体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2025 年公司拟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里水支行与其他银行及非银行融资主体申请综合授信及借款最高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

（五）审议《关于以公司资产抵押担保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融资主体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用公司自有资产抵押担保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里水支行与其他银行及非银行融资主体申请综合授信及借款最高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抵押担保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为此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李少欢女士代表公司签订授信融资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抵押担保、综合授信等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银行及非银行融资主体签订的合同为准。

议案（四）和议案（五）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2025-005《关于以公司资产抵押担保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融资主体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公司拟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共派现金红利 1,560,000.00 元。

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2025-006《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2025-00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根据解释 17 号第一条“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本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重新划分流动负债与非

流动负债的负债项目。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本公司未发生计提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销售费用”的情况,无需根据解释 18 号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并追溯调整。

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2025-008《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九)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 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附授权委托书);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5年5月21日下午14:00-16:00时

(三) 登记地点：广东凯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庆欢

电话：0757-85117211 传真：0757-85117373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和桂工业园一期和桂中路2号

邮政编码：528241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东凯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广东凯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凯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